

蕉

風

半月刊

57

日十月三年八五九一

樺 黃 人女的血吸
青 淳 念懷的海
友 亮 海大和山青·雲白
輝 綸 經 想幻的紙報
岳 潤 黃 聞見美旅



• 刻木甄洪陳 •

椰 剖



新加坡市議會作了決定，要把那廢棄的權杖送給萊佛士博物院保存，但教育部長周瑞麒表示拒絕接受。

這權杖若來許許多多是非，喧騰中外，真是不祥之物，快把它燒了吧！（一市民）

台灣公論報社長李萬居，近曾抨擊蔣介石逮捕批評政府的人士說：「假如任何人批評政府，甚至係建設性之批評及出以善意者，政府亦可能隨時加以莫須有之罪名，將其投獄，則……」

台灣自稱「自由中國」，所謂「自由」也者，莫非是該政府得隨時逮捕「自由」？！這種極權現象，那又和大陸上的鳴放運動有何差別？（自由人）

據英文虎報報導：美國有一醫生，能把人的指模改變，現今已有兩人被試驗成功。

這對那些歹徒是一大喜訊，他們今後作奸犯科，大可高枕無憂；可嘆的是社會將無寧日，害莫大焉！（野草）

某刊物的徵友欄內，曾經有過這麼一則：「小弟生長在中國北方，年華廿五，極願與馬來亞的青年男女，結為永久筆友。」

馬來亞的青年男女，大多早熟而熱情，難怪彼邦人士都願與之訂交呢！（皎水）

今年的廿四節氣裡沒有立春，俗稱盲年。於是，那在今年主事的狗太歲，就變成了盲眼狗。

我願在此祈禱：「狗雖盲眼，人盡開心。」（張口笑）

近有若干名不敢露面的人士，在發起反自治的簽名運動，要求英廷暫緩准許新加坡自治。

我相信：這些人定是洋奴。他們平時要依靠殖民地主義來漁利，難怪會害怕新加坡得到自治。如果說他們是為新加坡的前途設想，那簡直是放他媽的洋屁。（忠光）

大山脚一華籍青年綁架小情人，法庭推事原情判其無罪，並囑女父成全好事。

這位推事能於法外施恩，非但不加刑罰，反而成全其美，真可說是現代的喬太守。（修士）

新加坡一群青年到陳篤生醫院散步，只為瞪視女護士一眼，竟引起一場大混戰，結果有一名被刺身亡，四名受傷。

子曰：「非禮勿視」，就是這個道理。（子路）

廣州中共當局下令：所有市內的家犬，除供軍用、警用及科學研究外，其餘將一律予以屠殺，違者將受懲罰。

在共產國家裏，人命也賤如草芥，何況狗命乎？（南安峇峇）

吸血的女人

• 黃樺 •

萬通貿易行的驗貨員葉子安，因為這天下午到了一批貨，所以一直驗收到晚上十時方回家。他走在路上時，已經疲倦到了極點，連頭頸骨也垂下來了。

他的身體本來不很健康，最近又患上了過敏性的咳嗽病，使他變得更瘦弱了。

他到了自己的門口，拍了拍門，就把身子靠在門邊，幾乎有點不堪支持了。

他的老婆在裡面答應着，示意他稍等一下。

後來門開了，他趁勢傾側着走進去。

「你今天又驗貨了嗎？」他的老婆問。

他低沉地應了一聲，就踉蹌地跨進門，向着床上撲過去，然後長長地吁出一口氣。

他的老婆望着他，說道：「年紀輕輕的，怎麼一點精神也沒有呀！」

葉子安躺在牀上，周身都覺得很舒服，所以一句話也不想說。

「你吃了宵夜沒有？」她問。

「沒有。」他懶懶地應道。

「公司裡不是有津貼的嗎？」

「別說啦，五塊錢在我衣袋裡。」他說這話，是希望她不要打擾他。他迷迷糊糊地躺了一會醒來，精力開始恢復了。他的老婆早已穿好了那件夜禮服，見他醒來，就高高興興地走過去，一面拉着自己的新衣服，一面說道：

「看，我的新衣服拿回來了。」

他有點厭惡，隨便地答應了一聲。

她像時裝模特兒那樣，在他的面前轉動着，想得到他的一聲稱讚。

「怎麼樣，很合身吧？」她問。

他實際上在暗暗生氣，因為這件衣服化去他半個月的薪水，使他償還債務的念頭又落了空。

「我很早就想有一件夜禮服了。」她說。

「我們那有機會穿這種衣服呀，這是完全不必要的。」他說。

「可是，等到機會來的時候，你叫我怎麼辦呀？」

「我只當個小職員，這種機會不會落到你頭上來的。如果有應酬，也不一定非有夜禮服不可啊！」

她感到很掃興，由新衣服所引起的快樂消退了。

「我穿一件新衣服，你爲什麼老是不開心呀？」她生氣地叫道。

「我並不是因爲妳穿新衣服而不開心，」他說：「我是怕債務欠得太

久了！」

「我不做這件新衣服，債務一時也還不清呀！」

「可是，我們應該開始積錢呀！」

「他們知道我們困難，不會馬上就要的。」

「如果妳這樣想，我們不是永遠還不清這筆債務了嗎？」

「我們當然要還他們的。」

「像妳現在這樣浪費，那就沒法還了。而且妳應該知道，我們欠下的三百塊錢，都是用在妳的衣着上的。我每個月把全部的薪水都交給妳，自己只留下一點車錢。而妳呢，拿家用去做了衣服，到月底沒錢用，便只好向朋友去借錢。妳說，這究竟是誰的過錯呀？」

「你自己錢賺得少，怎麼反來怨我呀！」她嚷了起來。

「假如妳能計算一下，我錢賺得再少一點也是够用的。」

「我不要老是幹活，連一點享受也沒有呀！」

「要享受不能叫我虧空。」

她坐下來，氣憤到極點。葉子安接下去說：「這個月看樣子不夠開支了，我還能向誰去借呢？」

葉子安的債務愈背愈重了。他非但舊有的債務無法還清，還在公司裡透支了兩個月的薪水。他每月領到的錢，照例被他的老婆添置了新衣服。每想到這些債務，他的心頭就煩重到極點，有像連氣也喘不過來似的。由於這個原因，他變得更瘦，更萎靡了。

他的老婆，很少想到丈夫的痛苦。她對新衣服的佔有，簡直像着了魔一樣。只要她在商店裡看到合意的衣料，或者在街上看見別的女人穿在身上，立刻就想要有一件。在這幾年中，她縫製了各種衣服，有些是她受了痛苦才得到的。

在日常生活中，她很少有機會參加集會。因而她的那些新衣服，只能在上街時，穿給那些毫不相干的人欣賞。

有一個月尾，萬通公司發薪的那一天，所有的職員都領到了薪水，只有葉子安得到一張扣薪通知書。他當時極感為難，就跑去見經理，說明自己是靠薪水生活的，如果全數扣去，立刻就有斷炊之虞。然而經理那幾天心緒不佳，正在為自己的事煩惱，對他的請求不肯作認真的考慮，就一口拒絕了。

他黯然地回到家裡，好半天都說不出一句話來。他不知道應該到什麼地方去借錢，來渡過扣薪的日子。

「怎麼，到月底還沒有發薪嗎？」他的老婆問。

他冷笑了一聲，說道：「薪水不是在妳身上了嗎？」

「你扣薪同我的衣服有甚麼關係呀？錢都是在房租、伙食和零用上化光的。」

他對這種生活灰心到了極點，連爭辯幾句的興趣都沒有了。他說：

「我不想與妳爭，大家坐着挨餓好了！」

「這件事你用不着擔心，挨餓決不會輪到我們的！」

「妳去試試吧，我是無能為力了！——凡是開口告貸的朋友，都已經欠上債了。」他說。

「我當然想得出辦法來！」

「妳還有甚麼辦法可想呢？」

「你用不着管，我自然能想出辦法來！」

三天以後，家裡一個錢也沒有了。葉子安心裡很焦躁，幾乎有點坐立不安。他的老婆却若無其事，彷彿飢餓並不是一種威脅似的。

「明天要斷炊了，妳說過會想辦法的。」他說。

「我已經想過了，你只好辛苦一點，在晚上掙點外快好了。」她毫不在意地說。

他驚異地望了她一會，說道：「我上那裏去找外快？」

「報紙上到處都有人在請家庭教師，」她說：「你讀書時功課很不錯，隨便那一門都能教得下來。」

「哦，原來還是在打我的主意！」

「要不然還有甚麼法子？」

「唉！即使我能教書，別人也未見得要我；就算別人要我，我也一定有多餘的精力！」

「我也知道你沒有精力，但又沒有旁的辦法呀！」

葉子安已經無路可走，只好試着賺外快了。自從實行晚上兼差以後，葉子安就疲於奔命。他早上去公司辦公，常常要走好幾站路，來節省兩角錢。過去中午化兩塊錢吃飯，現在總是躲着同事，跑到小巷裡去坐攤位，以節省開支。下了辦公室，他又踱步回來，匆匆忙忙吃晚餐，就到學生家裡去教兩個鐘頭的數學，回家時已經十點多了。這種生活雖然使他渡過了困難，但是身心却疲憊不堪。在營養不良和精力過度消耗的變重夾攻下，他的身體正在慢慢枯萎下去。

他勉強支持了兩個月，困難總算渡過去了。從一個月開始，他又可以恢復過去的生活了。一想到這裡，少不了也有點興奮的感覺。

在領到薪水的那一天，他帶着一種慰藉的心情回家來。他的老婆一眼就看出了這種氣色，問道：

「這一個月你該得到薪水了吧？」

他從懷裡取出那份薪水，說道：「這兩個月總算熬過去了，以後妳可要有個預算才對！」

「我一直都有預算的呀！」

他脫去外衣，活動了一下手臂，說道：「不知甚麼緣故，我今天連精力都旺盛起來了。」

「是啊，從下月起，你用不着再去教書了。」

「可是，我欠下的債務還沒有還清呀！」

「你的意思是想繼續教書嗎？」

「是的，我現在對於改善生活又有信心了。如果妳能在日常開支上節省一點，我再教兩個月的書，我們就可以把欠債還清。以後再繼續下去，每個月都可以有積蓄了。」他說。

「這樣你不是太辛苦嗎？」

「只要能積蓄，辛苦一點又有甚麼關係。」

「如果你有這種決心，我一定用得節省一點。」

「如果你有這種決心，我一定用得節省一點。」

「妳可不能拿我的血汗錢來做衣服呀，妳的衣服已經够多的了。」
「你老是怕我做衣服，你不看見我已經兩個月沒有做衣服了嗎？」
「那就好了，想想以後的日子——有積蓄的人是多麼值得驕傲啊！」
這天晚上，爲了慶祝起見，他們還出去逛街和看戲，一直玩到深夜才回家。

三

依照葉子安的健康情形來說，他實在不堪再負擔額外的工作了，但是由於未來的希望，使他能够忍受下去。

這樣，一個月又過去了。當他領到了兩方面的薪水以後，就還清了一半的債務。其餘的家用，就交給老婆去支配。

到了這個月中旬，他的老婆忽然對他說：「這一個月的債還得太多了，所以家裡不够開支。」

他吃了一驚，問道：「這是怎麼回事？這個月的開支我已經交給妳了，現在還不到月中呀！」

「我也不知道，反正明天又要借錢了！」
他聽到她這麼一說，嘴裡的那一口飯怎麼也嚥不下去了。便放下筷子，說道：「妳又做了衣服了吧？」

「衣……」她支吾着說：「我已經兩個月沒有做了呀！」
他勉強地吞下嘴裡的飯，發覺它在食道裏哽了好久都不能下去。

「我這樣拚命只是爲妳賺衣服錢，那還有甚麼意思——我再也不要幹了！」他說。

「隨你的便吧，我喜歡做衣服不是現在開始的。」
「妳當初答應過同我合作的呀！」

「不管你怎樣拚命，你賺的錢還是不够開支的。」
「這是甚麼話呀，蔽美！魏建珊是同我一起進公司的，他的薪水比我還少三十塊錢，而且還有一個孩子，現在已經積蓄了八千多塊錢了。」

「他一向很活動，賺得到外快的！」
「我可以賭咒，他從來沒有賺過一分錢的外快——都是一元一角積起來的！」

「那末，你是說他太太能幹囉，你也去找那種太太好啦！」
他氣極了，推開椅子站起來，說道：「我幹不下去了，這是永遠沒有希望的。」

「你生來是條窮命，還想怨誰？」
「就算我命窮吧，我不幹了。」

他的老婆還剩着半碗飯，因爲生氣的緣故，把筷子擲在桌子上，大聲

嚷道：

「我當初瞎了眼睛才會嫁你的！到現在睜開眼睛來看看，隨便那一個都比你強！我當初閉上眼睛摸一個來嫁，也要比現在好得多了！」

葉子安氣得怔住了，張開嘴說不出一句話來。她繼續說道：

「你現在嫌我衣服做多了，嫌我不會節省。你何不去看看那些勸老婆化錢的人的榜樣，那才像個人呀！」

葉子安坐在椅子上，鬻着腰，頭低到胸前。他的身子在發抖，還有點冷颼颼的感覺。

「你每個月只賺那麼一點錢，還要想積蓄！如果這樣也能積起錢來，檢垃圾的不是也能做富翁嗎？」

葉子安無心再聽她的嘮叨，便神情恍惚地站起來，準備出去替人補習功課，因爲當初訂約的時候是到月底爲止的。

四

葉子安看到自己的努力沒有得到預期的結果，又開始頹喪和萎靡了。有一天晚上，他從他的學生家裡出來，精神和肉體的雙重痛苦箝制着他，使他的意志消沉到了極點。

他走到大街上，忽然想喝一杯酒，便走進一個酒吧去。他過去從不喝酒的，而這一天却破了戒。他一面喝酒，一面想心事，等到走出酒吧的時候，已經有八分醉意了。他的肚子非常難受，腦袋也重得厲害，想嘔吐，却又嘔吐不出來。

他踉踉跄跄地走着，面前的夜景在晃動。他覺得自己孤單而可憐，整個世界沒有一個人瞭解他的心事。

他掙扎着回到家裡，他的老婆替他開了門。她一聞到酒臭，就問：「你喝了酒來嗎？」

他沒有回答她，打了個呵欠，就向着床上倒去。

早上，他聽見鬧鐘響了起來，發覺自己的頭腦有點不對。再抬起身來試試，才知道整個身子都是軟綿綿的。

「我病了！」他這麼說了一句，重新躺下來。

他的老婆弄好了早點，看他還躺在在床上，就有點不耐煩起來，叫道：「你今天怎麼啦，鬧鐘早就響過了！」

「我病了！」他說。

她過去摸了摸他的額頭，感到有點燙手，便想起了前晚的事，說道：「一定是喝酒的緣故！」

他呻吟起來。
「你到底怎麼辦呀？」

「打個電話給公司，說我病了。」

「不請醫生嗎？」

「那裡來的錢呢！」

「沒有錢也得去借呀！」

「算了，我們剛剛還清債，再也不要向人去開口了。」

她在床邊坐下來，看到他那種痛苦的情形，也有點同情他了。

「你太累了，以後不再兼職也罷！」她說。

他拚命地掙開眼簾，望了望她，說道：「箴美！不要仇視我，我並不反對妳添置新衣，只是沒有能力罷了！」

她看見他的眼淚落下來，說道：「不要哭，子安！等你病好以後，我們再好好籌劃一下就是。」

「我總想着我們有一天能夠獨立，不過我已經精疲力竭了。」他說。

「我相信你的病過一兩天就會好的。」

「不好也不成呀！」

以後的幾天，葉子安的病始終未見有起色。到了第七天的下午，他發

起高熱來，臉上消瘦得不成樣子，說話的聲音低得聽不出來。

這時她開始有點恐慌起來，發覺他的病並不平常。她想同他商量請醫

生，但他已經沒有作決定的能力了。

她身邊還剩下二十塊錢，如果要請醫生，還得湊上一點。她仔細地考慮了一下，想把那件絨絨旗袍拿到當店去，因為春天已經來了，那件衣服一時用不着。

她打開衣櫥，把那件衣服拿出來，準備上街去典當。她走到街上，從這家當舖走到另一家當舖，始終不好意思走進去，彷彿這件衣服是偷竊來的一般。她逗留了一會，決定暫時回去再說。如果他的病明天仍沒有起色，她可以再來的。

她回家時，遇到成衣店的老闆，說她前些日子送去的衣料已經做好。

她一點也不猶豫，就進去拿這件衣，還付了他十塊錢的縫工。

她回到家裡，沒有先去看一看她的丈夫，就去試穿自己的衣服。她在

鏡子面前照來照去，一下拉衣襟，一下扯衣角，足足欣賞了半小時。

過後，她就穿着這件新衣服，高高興興地走過去，想叫他欣賞一下。

她看見他睡得很好，當時就覺得很滿意，認為是好轉的表示。可是，

她剛想轉身的時候，忽然又起了一個念頭，用手去探探他的體溫。但她的

手剛接觸到他的前額，突然就縮了回來，原來他已是冰冷冷的。

她頹然坐下，喃喃地說道：「他死了！」

日曆

• 原平 •

案頭換了一本日曆，正從頭一張一張的扯過去，時光也將一天一天的從指縫中滑過去。看來這厚厚的一疊，像有數不清的頁數，象徵着「來日方長」；然而，記得去年那厚厚的一疊新日曆初掛上時，我也曾有過這樣的感覺。但是曾幾何時，去年那一疊日曆已經消失，去年的光陰也一去不復返了。他給我們遺留下的，祇是年齡在暗中累積着，成了人生的計程碑。

是的，歲月在一天天增加，日曆則在一天天減少。所以你應記住：當你在扯去一張日曆的時候，也就是你自己在扯短了自己一天的壽命。扯毀了一張日曆的價值有限，無所足惜；扯短了一天的壽命，倒是值得警惕的。一張日曆，它報告了這一天的月日和星期幾，或是表示着某一個紀念日，便算責任已盡，沒有白白作了那張露面一天的日曆；扯短了一天的壽命，在那扯去的廿四小時中，你又做了一些甚麼？如果做的有益社會人群，那你還可以算是沒有白白扯短了一天壽命；如果祇是鬼混過去，那就可惜了！

日曆，這三百六十五張代表三百六十五日的東西，表面是月日的標示，實際上每一張都有若干不同而未揭開的謎藏在裏面。大而天下國家的治亂興廢，小而一家一身的雜務瑣事，前一張和後一張的謎底絕對不同，而且變化莫測。前一張還是一個和平世界，後一張可能變成炮火連天，血肉橫飛的日子。前一張是一個美滿的家庭，後一張可能變成個同室操戈的局面。前一張某人是個百萬富翁，後一張可能已窮無立錫之地了。由此可知，一疊三百六十五張的日曆，包藏着許多人的幸福與悲哀。每一張日曆的任期廿四小時中，每個人的命運各有不同，但在沒有到期扯去以前，誰也不會預先知道的。

我們如果僅把日曆作為標示某月某日，或是預示許多節令日期的工具，那就把看它得太簡單了。它的最大意義，是在你不知不覺的過去一天以後，要你親手去扯掉一張，而促起你的警覺，使你觸想到時光的迅速。它和人的壽命是一體的，警告你不要白扯了一張日曆，白耗了一天時光，白短了一天壽命。要你千萬珍重，明白三百六十五張日曆到底是一個有限的數字，一轉眼便會扯完，一扯完便又是一年，不容許掉以輕心的。

念懷的海

· 青 淳 ·

我生長在湖邊，水是我最熟悉的朋友。

當我五六歲時，我便喜歡在湖邊靜坐。湖水很皎潔，映着藍天、綠樹、飛鳥、水草，湖就是一幅美麗的圖畫。我一望着那遼闊的湖面，常會泛起一些神秘的幻想，這裏像母親故事中的仙境呵！

母親因我年紀小，不喜歡我到湖邊，但我却賭氣向母親抗議，母親愛我，只得令姊姊伴着我。

有一次，我在湖邊指着一條小魚問她道：「姊姊，魚兒爲什麼生長在湖中？」

姊姊猶豫一會，答道：「牠是湖的兒子呀！」

我很滿意姊姊給我的答覆，因爲我會聽過婆婆說：「人就是大地的兒子，大地就是人的母親。」但另一種念頭却盤旋在我腦海裏，於是又接着問她：「人可以和魚兒一齊玩耍嗎？」

姊姊搖搖頭，表示不能。

我又想起：鄰居的孩子曾在湖中和魚兒一齊玩，便把這事告訴她。她笑道：「他們是懂得游泳的呀！」

從那天起，我便常嚷着要下水去，像魚般游。母親更加恐懼，便哄說：「水裏有很大的蛇，會食人的呢！」經她一嚇，我才打消了下水的念頭，但我仍愛着湖。

七歲時，我開始進入學校，那種喧囂的環境，曾使我在一個時期感到非常厭倦，但慢慢地也就習慣了。

學校裏新奇的東西很多，却引起不起我的興趣。有一次，先生講故事時說：「海是非常大的，裏面生長着許多奇怪的生物。」這一句話，使我想起了離家附近的湖。「海，就是湖吧！」我當時幼稚地想着，但先生並沒有給我一個令我滿意的解釋。

回到了家，我向母親提起這個問題。她說：「海是一個很大、很大的湖！」

這答覆還是使我感到迷惘，我想：大概有一個湖比我家附近的更大吧！

第二天，一群小同學互相談起先生的故事時，我很驕傲地說道：「海是很大、很大的湖。」他們都很驚奇地望着我。我又告訴他們：「我家附近有一個『小海』呢！」於是，他們都追問我許多關於「小海」的故事。我說：「海裏有一條很大的蛇，會食人呢！」

他們聽了都張大嘴巴。其中有一位同學說：「哦！我知道了，那條蛇是海龍王呀！」這句話我也感到奇怪，因爲我居住在「小海」邊，我還不曾聽人談起過「海龍王」哩！

於是，那位同學又告訴我們：「海龍王是海裏的皇帝……」從此我也覺得，自己對海有了深一層的認識。

有一天，我家裏來了兩位陌生人，一老一少，皮膚都很黑，彷彿

是馬來人。

父親要我稱那位年紀大的叫叔叔，小的叫哥哥。據母親說：我稱叔叔那位是父親的弟弟，叫哥哥那位是叔叔的兒子，他們是居住在遙遠的海岸。

我彷彿得了至寶一般，因爲這二位陌生人就是住在海邊，他們一定知道許多關於海的故事。當時我真想向他們問及，但却害臊不敢開口。

晚上，在納涼時，父親和叔叔談了許多話，都是關於海的。而那位我稱哥哥的人，坐在叔叔的身邊，不斷東張西望，我猜他大概想看看這裏有沒有海吧！

第二天放學回家，母親要我帶那我稱哥哥的出去跑跑。我答應了，而帶他去的地方就是「小海」。他也很高興，我們便開始談話了。我起初問他：「你的家附近是否有一個很大的海？」

他點點頭。
我又指着這個「小海」問他道：「你那兒的海，比這個湖大多少呢？」

他望了一望，笑道：「海比這個湖不知要大多少倍，因爲從此岸望不見彼岸哩！」

「那麼，海有多大呀？」
「我不會到過海中心，這個我也不知道。」

海是一個很大的湖，實在有多大，連一個海邊居住的孩子也無法回答，那麼，海是不是像天一般望不斷呢？

他還告訴我：他的父親是一個漁夫，生活在海上，而他也常和父親出海。他說：每次出海要很久才回家，一年中很少留在家裏。這一切都激起了我的興趣，我是多麼想念海呀！

過了幾天，他們要回去了。我懇求父親讓我跟他們一道去，可是父親不允許。爲了這事，我哭鬧了大半天。

從此，我每一次到湖邊時，便憧憬着一個無邊無際的大海，海就和我結了不解之緣。

終於，年復一年，在一個假期中，我完成了夢想，縱情地在海邊陶醉了幾天。原因我的父親想去探訪叔叔，我也和他一道去了。

經過一段寂寞的旅途，我終於到達夢寐以求的地方。幾株椰樹聳立在海邊，樹下稀疏地散佈着幾間高腳的屋子，在沙灘上或竹架上都晒滿着魚，風吹過來，也夾着一股腥味。叔叔彷彿知道我們要來，早在等待着。而堂兄見了我，很快樂地走過來，攙着我的手，說了一聲：「我帶你看海！」他便拖着我的手一齊奔向海邊，在那兒我的生命活躍了。

我沒有見過這麼遼闊的海，遠處天連水，水連天，一片茫茫。偶而在不遠處可以發現一二隻小船，白色的沙鷗在海面飛翔。海像活潑的小孩子，層層的波浪閃耀着陽光，不停地伸展，我也不曾見過這麼

不安靖的海。

「海是湖的母親！」他似乎在解釋着。

我們在海邊走着，檢起那美麗的貝殼。雖然我們的衣服被浪花濺得很濕，但我們仍依依不捨地徘徊着。

夜來臨了，這將是一個夢境般的夜呵！

我們吃過了飯，靜坐在海濱，接受那海風的撫慰。海邊的夜是迷人的，月亮把銀色的光鍍在海面，活潑的浪却把它撕成碎片。幾艘在海邊停泊的船，像怪物似的在水中擺動，它們似在搖籃中睡着。這裏除了海水拍着石塊的音樂和虫兒們的歌唱外，一切都靜止了，一切都安息了。

第二天，我本想痛快地在海中奔馳，但父親因我年紀小，沒有大人陪伴不肯答應，終於不能完成夙願。

自從這一次到海邊去後，三四年來都不會涉足重遊，但對海我仍念念不忘。「海是湖的母親！」我到了湖邊，就彷彿回到海濱。而那次拾回來的貝殼，我收藏在盒子裏，以作紀念。那時我是十多歲了，也能像魚兒般在湖中游來游去。

在那些日子裏，我最盼望的是叔叔的來信。有一次，叔叔的信中提起堂兄。他說：亞明已長得相當高大，而且每次都跟他出海。可惜

的是，堂兄不懂得寫信，不然我將會在他的信中知道更多海上生活的故事。

人間的事，往往是出人意料之外的。有一天，在報紙上刊登着一段新聞：

「東海岸附近發生暴風雨，被擊沉的漁船有七艘，失蹤的有十四個人。」

這件事發生的地點，就是叔父所居住的海邊，我祈求這不幸的遭遇不會降臨在他們身上。可是過了幾天，叔父來了一封信，它在我心

中劃上一條不可消滅的傷痕。

「……亞明這孩子也不幸罹難，如今連屍首還找不到……」

堂兄是受害了，海上的人終於死在海上的，我難過了許久。每次我看見那美麗的貝殼，心中便感到痛苦，我是永遠不能忘記這海上的英雄啊！

歲月匆匆，三年已經過去，我的心中有着一個懷念和一個永恆的愛。我了解，海是沒有罪的，罪是在這場暴風雨。我仍愛着海，縱使我沒有機會再一次徘徊在海濱。

稿

約

- 一 凡以馬來亞爲背景之文藝創作，如小說、散文、戲劇、新詩、歌曲、寓言、雜感、隨筆、童話、遊記、民間傳說、歷史故事、人物特寫、文藝評論、名著介紹、漫畫、木刻、素描、攝影佳作，皆所歡迎。如係翻譯，則請附寄原文。
- 二 編者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刪改者，則請預先加以聲明。
- 三 來稿請用稿紙繕寫清楚。
- 四 來稿務請註明作者真實姓名及中英文通訊地址，以便連繫。至於筆名可聽便。
- 五 請附退稿郵票。
- 六 稿酬每千字叻幣五元至八元，作品一經發表，當即奉具稿酬。
- 七 來稿一經發表，版權即爲本社所有，本社有集印單行本之權利。不願者預先聲明。
- 八 來稿請寄新加坡實路五十三號A蕉風出版社或新加坡郵箱二〇三四號。



杜北汜

蘇菲正在暗淡的燈光下校對稿件。她把看好的一張壓在左邊一堆上，接着又對另一張。牆上的鐘正敲打十一下，將近午夜了。她希望兩點鐘前把一切稿件校對完，印務局的史先生明早就趕着要。

她擦擦眼，把「神聖之愛」一張又一張地看過去。她暗地裡想：是否讀者們會對這本書感到興趣？可是管它呢，這是出版者的事，她所關心的是幾時才能拿到應得的報酬。

驀地，屋外傳來一陣喧鬧聲，越來越響也越逼近。蘇菲放下她的紅筆，她聽到樓板上啊個不停，如一把小槌打在她的腦袋，幾乎要脹破了！她住在這房子下層已經三年了，上面住的都是半年合約的房客，其中只有一個是愛靜的男子。她也不可能搬家，因為這裏的房租便宜，屋後面又有一片小草地，正好給小民作玩耍的地點。她在租房子時已講好，這一片小草地是屬於她，而她也花了點錢把它整理過。

現在，她忽然發覺，原來樓上發生什麼事，任何聲音，一定是她第一個先知道。

上一任的住客是最壞的一個，幸好合約已滿，真是謝天謝地。如今的房客是一個男子，她會希望他是一個音樂憎恨者，並且是一個沒有親朋的孤獨鬼。

她又聽到傳來手提琴的聲響，並且有人嚷道：「找你們的舞伴，一齊開始！」於是，地板上又再充滿跳動的聲音……

她推開桌上的稿件，走到小民睡着的牀邊，愛撫地拿起他的手，全身立刻感到一種溫暖的慰藉，暴燥的情緒就消失了。

十分鐘後，她回到桌子邊開始工作，又感到非常煩悶。跳舞大約已經停止，但一個男人正跟着手提琴歌唱，而在每一段時一定有些人伴着合唱。

「停止？」她大聲的嚷叫，但聲波被歌聲蓋住了。

她生了氣，立刻走上樓去，手按在門外的鈴上，等候着。

歌聲突然停止，一個男子走了出來，很有禮貌的說：「小姐，請問有甚麼事情可以為妳効勞的？」他的話有着濃重的北方口音。

「我是你樓下的住客，實在受不了這種吵鬧，再也受不了。」她不理會對方的和藹態度，板着脸說。

「但是，」他仍微笑地答：「今天是我的生辰，他們在為我慶祝……」

「我希望這是你最後一次的生日！」她粗暴地說：「我要工作，你明白嗎？你們這麼大呼大跳，我就是做到四點也沒法子做完的！」

「這，這真是糟透了！妳幹嗎不把耳朵用棉花塞住？」

「我有一個小孩，也要照看他，如果他醒過來……」她突的把手按在頭上。「你看！我不能工作，不能。哦！老天，我受不了……」

「那，」他開始有點煩惱地說：「妳別說了，也不要這麼緊張。」

她聽到這麼地回答，就轉身歇里斯得地笑，一路笑着回到屋子裡，但又禁不住哭了出來。

接着，她又再聽到脚步走動聲，然而那是走出門外街道去。幾分鐘後，有輕輕的打門聲。

門外站着剛才的那個男子，他舉起一個白色的瓶子，小聲地說：「喝點，這是熱牛奶和萬蘭池酒。」

她喝了幾口，感到沒有這麼緊張和煩惱，心裡也熱氣溫暖，便由衷地說：「謝謝你！」

「不必謝。」他誠意地說：「晚安！」

× × × × ×

第二天早上，當蘇菲把稿件交到印務局時，史先生的女書記問她說：「妳曾經在這裡工作過嗎？」

「六年前。」

「妳還記得林喬志嗎？」

「哦！是的，我記得他。」她沒說出有一時期她和他來往得很密。

「他回來了，並且是這兒的出版主任，妳知道嗎？」

蘇菲有點驚異地答：「我不知道！」

林喬志是一個相當活躍的人物，曾有一個時期追求過她，幾乎就要談到結婚。這時她却結識了徐漢山——逝世的丈夫，一位樂觀的音樂家，於是，一切都不同了。

× × × × ×

下午，蘇菲在後面草地上用一把大剪刀剪草，小民在旁邊玩沙。剛好她一抬頭，看到那位新房客正走到草地來，她的眼光帶着「停止前進」的意思地看着他。

他坐在旁邊的石階上，問道：「妳怎不買一部推草機？」

她繼續剪草，頭也不抬地回答：「大約是因爲我買不起吧！」

「哦！這應該是一個好理由，我想。」他揮手向小民招呼：「喂！孩子，快告訴我，你叫什麼名字？」

「徐小民。」

「我是馬士斌，」他伸出手來說：「握手，好孩子！」

小民激動地走過去。蘇菲有點心痛地注意到，他已長大，是要和同性在一塊的時候了。但她却大聲地說：「不要惹他，否則他會跑到你的房子去搗蛋。」

「沒關係，」馬士斌世故地說：「是妳不喜歡，對嗎？」

「小民！快跟我回去洗手，也該是吃飯的時候了。」

馬士斌微笑地說：「妳怎不邀我進屋子坐一會呢？」

她冷淡地看他一眼，不經意地答：「你想進來嗎？」

「走吧！」她拉着小民的手，轉身走去屋子裡。

馬士斌猶豫一會，也就跟着走去，真正成了「不速之客」。

「你是一個人們所說的有魅力的男人，」她安靜地說：「這就是爲什麼我不喜歡和你接近的原因。」

他笑起來。「什麼？有魅力不是很好的事嗎？特別是我是一個歌唱家。」他加重語氣：「唱民謠。」

「魅力是人們所要求的。你用魅力來吸引聽衆，得到你所想要的，是嗎？」

「妳真是另有見解。」

「我非常了解，」她一面說，一面表示送客

人出門的樣子。「因爲——我的丈夫是我所見到最有魅力的一個。」

× × × × ×

午夜，她在床上想：漢山已死了好些年，如果說他沒給我甚麼好處的話，至少他留下小民給我，我是要負起這個重担的。

「蘇菲！妳和鐵一般地強硬，沒有我的支助，相信也能養活自己和孩子。現在我要到美國去，如果在那兒有機會的話，妳和孩子就能來和我同住。」

這是漢山臨去美國前夕的話。他去了沒有錢寄回來，幾個月後小民即告出世，這就使她更加努力生活下去。再過幾個月後，傳來了不幸的消息，漢山不幸遇到車禍逝世，一切美夢成爲泡影。爲了小民和自己，她不斷地工作，工作，身體也瘦了。

漢山，他正是個人人歡迎的音樂家，他正是個人人羨慕的有魅力的男子。她已受够了教訓，如果說有人再使她論嫁娶的話，那應當是一個負責的男人。對了，像林喬志那樣的有錢，有地位的人。

× × × × ×

蘇菲不大喜歡馬士斌。但她的兒子小民卻和她不同，在他看來，馬叔叔正是這世界上最好的人。

在他的生日裡，馬士斌送他一個割草機。蘇菲却說：「小民，還給馬叔叔，我們不能收這麼值錢的禮物。」

「媽媽！妳看，它會動，它能割草。」

「孩子！但是我們不能要。」

「爲甚麼我不能送他這種禮物呢？」馬士斌問她道。

「沒爲什麼，我只是不能……」

「我是送給小民的生日禮物。」

她怔了一怔，才說：「好吧，但我仍然用剪刀來剪草。」

「別以爲我有意送給妳，」他說：「如果要送妳什麼的話，倒不如請妳多吃幾次大餐，使妳的體重增加，臉色紅潤些才是。」

「對不起，我不是你理想中的女性。」她反辯。

「不，妳正是我理想中的女性。」這話氣激了她，幾乎使她想順手打他幾巴掌。

× × × × ×

小民常常去樓上找馬叔叔玩，因此，她就能抽出一點時間寫多點稿。她開始寫點孩子們的故事，希望寫完後拿去給林喬志看，是否能夠出版？

「如果我能够幫妳的忙，只要妳開口，我一定設法做到。」那是林喬志所說過的話。「我是妳永遠能够信任的好朋友。」

一個月後，她打電話去找林喬志，耳邊傳來曾經熟悉的聲音。

「是蘇菲嗎？幾年不見了，妳可好？」

「我很好，」她說：「喬志，我寫了一本故事書，你願意看看嗎？」

「很好，只是除了這本書外，我們也應當談一些別的，妳說怎樣呢？」

「我想出版這本書，不知你有興趣嗎？」

「我的小姐，我對妳的任何事都會有興趣的。我的意思：今夜八點在玫瑰餐室和妳見面，再作討論吧？」

「今晚？」

「是的！」

蘇菲答允了，她想她可以托馬士斌今夜看管小民。

七點了，但馬士斌還未回來。她替小民換好睡衣，放在床上睡，而她却一直看着牆上的掛鐘。

七點半，馬士斌仍未回來，小民也呼呼地睡熟了。

她開始着急，但又想到小民很少在夜裡醒來，也許我能抽身走開一會兒。

七點五十分，蘇菲帶着鉛般重的心情，無奈何地離開家。她計劃見了林喬志後，把書交給他，然後趕快回家。

可是林喬志不肯放她回家，他說：「妳怎能在遲到廿分鐘後，而又匆匆地趕着要走。何況，我已叫了兩份晚餐呢！」

他似乎和以前一樣地殷勤，使她在牽掛中也有多少喜悅。

「那麼，我只好吃了就走。」

「呵！蘇菲，我記得妳愛吃燒雞這個菜，是嗎？」

「是的，你還記得，但……」她坐得規規矩矩的，開始有點憂愁。「我本來不能來，我的孩子獨自一個留在家裡。」

林喬志聳聳肩地說：「妳沒有和他說妳會回去嗎？」

「沒有，他睡着了！」

「這樣豈不更好？」他查看桌上的酒單，問道：「妳喜歡香檳嗎？」

她想：如果小民醒了，他一定喊媽媽；如果有人答允，他一定從床上起來找她……

她站起身來，焦急地說：「喬志，我真的要走了。」

「那麼，那本書又怎辦？」

她連忙把稿子交給他，充滿希望地。

這時，他滿面同情地說：「聽到妳丈夫的不幸遭遇，實在令人傷心！但妳在當初如果嫁給我，那一定會比現在好？嘿！一個有着經濟基礎的人，能有好點的生活環境，對妳是最需要的，對

嗎？」

她突的明白，他不是真正對她寫的書感到興趣，不是幫助她，而是想表示他如今的富裕、地位，以報復當日她的選擇。

於是，蘇菲用冷靜平淡的語氣回答：「林先生！我要坦白告訴你，我並沒有後悔當日的不嫁你。」

她推開椅子，頭也不同地走出餐室。

× × ×

蘇菲氣沖沖地回到家裡，把燈扭亮，却不見小民睡在床上，不知跑到那兒去了。

「小民！小民！」她顫聲地叫喚着，可是沒有回答。

她害怕地摸索到後面草地，忽然聽到手提琴聲，還有馬士斌的聲音在唱：

「小民有一個農場，好農場，許多的果子樹，許多的花草，當他坐在樹蔭下。」

所有的花朵都開放，

「我們再唱一次，」他說：「你會唱了，唱呀！」

「陣陣風，輕輕吹，輕輕吹，陣陣風，輕輕吹，陣陣風，當他坐在樹蔭下，所有的花朵都開放……」

她看到小民穿着睡衣，高興地依偎在馬叔叔腿邊，低低地唱着。

「喂！我聽到一些聲音。」馬士斌抬起頭來，一眼看到蘇菲，有點生氣地問：「妳是那一種媽媽？」

她嗚咽地答：「我有要緊的事，必須出去一次。」

他按按她的肩膀，諷刺地說：「妳不能叫妳的『男朋友』改期嗎？」

「男朋友？」她有點冒火。他的眼一直注視她，她感到有點安慰。

「不如意？愛情的煩惱？女人，真沒用，妳看錯了人。小民也比妳聰明得多，他知道誰是好人！」

「有同情心的好人，是嗎？」

「妳從來不肯對我態度好點，不肯給機會我來表示我是怎樣的。」他溫和地說：「我怎樣才能表示我是一個可靠又負責的人呢？」

可靠的男人？半小時前，她還以為林喬志是可靠的一個，因為他有正常的收入，有地位，而不會太過羅曼地克。如今，相反地，幫助她的是這一位音樂家，他有一顆愛人的心。

小民從房裡走了出來，「媽媽！」他快樂地叫：「馬叔叔教我唱一個農場的歌，我來唱給妳聽。」

「我聽到了，小民！」

「馬叔叔也要住在農場裡，媽媽是不是願意呢？」

馬士斌點了點頭。「你們猜，當我有一間農場時，誰要來和我住？」

「我！」小民歡樂地嚷着：「妳也來住，媽媽！」

「這個……」蘇菲笑着說：「我怕這是一個夢！」

「一定有實現的一天，」馬士斌說：「妳雖說不了解我，但有一天妳會了解的。好吧，如果妳仍那麼固執，如果妳想永遠和妳的日夜希望住農場的孩子反抗的話，妳……」

他的話被蘇菲的笑聲所打斷，她似乎回復到初戀時的心情。

「我看，如果真實的話，那我只好做尼姑去，什麼希望也沒有了。」

在笑聲中，馬士斌一手抱住小民，一手拉着蘇菲，走向屋子裡去。這時，時鐘正敲打十一下，噹……噹……噹……

海大和山青·雲白

——刀 亮——

天風輕輕地吹拂，
白雲飄飄地飛舞。

說晨霧的迷濛可愛，
但缺乏白雲的飄渺。

說炊烟的裊繞美妙，
但不比白雲的嫵婷。

說晚霞的濃艷多采，
但失却白雲的晶瑩。

雖然，人們歌頌星星，
我却要讚美白雲。

——爲着它自由逍遙，
而星星只善冷意的調情。

就說月亮皎潔明淨，
却只有光芒沒有熱力；

瞧白雲四處遨遊，
不愧是自由的精靈。

白雲飛越了浩瀚的海洋，
白雲圍繞着青翠的山崗。

青山壯偉地聳立地上，
尖峯像利刃插入雲層。

說青山藏匿兇蠻的猛獸，
但也有着愛好和平的山羊。

說青山好比個偉壯巨人，
但它比巨人更要來得堅強。

雷電常常威嚇青山，

驟雨會經打在它身上；

可是它歡迎一切暴力，
——爲着把自己鍛鍊成鋼。

青山的愛與恨深沉得像海洋，
它恨一切暴力和強盜，
却深深地愛上

遠方的燈塔和溫暖的陽光。

大海蘊藏着歡樂，
青山傍靠着大海。

別怪暴風雨常馳騁在海上，
——因爲大海是它的老家；

但海燕常向暴風雨挑戰，
——牠是得寵的勇敢嬰孩。

大海會經憤怒和悲哀，
那是當海盜蹂躪它的胸懷；

然而它渴望有一天
翻個身把他們葬埋。

大海在奔騰呼嘯，
那是歡欣的交響樂。

黎明的濃霧雖會封鎖大海，
只是不能封鎖它對太陽的期待。

豪雨將降臨大地，
黑雲瀰漫着天間。

黑雲圍封着白雲，
也沉重地壓在海面；

黑雲遮蔽溫暖的太陽，

更重壓地籠罩着山嶺。

然而當雨止天晴，
遠方海面又是綠水連青天，
白雲輕舞在海的頭頂，
青山聳立着更顯得剛堅。

夜晚，白雲陪伴月姐，
白雲、星星和月亮倒影在海面；
海濤和夜風給它催眠。

黎明，白雲又再遨遊於天際，
濃厚騰霧瀰漫在海面；
青山醒來迎接朝暉，
海濤輕輕拍打石岩……

形容白雲是凌波仙子，
——它的婀娜娉婷和輕盈；
但白雲顯示純潔的靈魂，
——它的雪白和晶瑩。

青山像是不屈的勇士
——它的勇敢剛毅和堅強；
只是青山代表雄偉的巨人，
——它遠勝身經百鍊的純鋼。

大海孕育着戰鬥的意念，
——看它呼嘯和奔騰；
大海是自然的交響樂，
——雄壯和歡樂的象徵。

自然像女性，同是人類的母親，
看它孕育了青山、大海和白雲。

報紙的幻想

三島由紀夫著
經 倫 譯

敏子的丈夫很年青，是個忙人。今天晚上一直到了十點鐘，他是陪同太太外出，以後把太太放在中途，自己又去赴其他的約會。他是電影明星，有許多沒有敏子做伴的約會，敏子都要加以忍耐和諒解。

敏子雇了一輛營業車回家，是已習慣了的事。家裏尚有兩歲的幼兒在等着她，不過今晚敏子可還想在外面玩一陣。

家裏的洋式客廳，一個人很不願意回去，因為雖然那麼細心的洗擦過了，她還怕會有殘餘的血跡。

經過一場混亂，到昨天才算整理完了。今天晚上是許久未曾有的煩惱的晚上，她滿以為她丈夫會陪同她到最後，但是因為丈夫受到電影公司製片人臨時邀去打牌，今晚或許不會回家來。

敏子嬌小玲瓏而又敏感，實在是一位美麗的少女，在學校時代就有硬(Terrier)的渾名。她的父親是製片廠的股東，於是和廠內的男明星發生了戀愛關係，而獲得了幸福的結婚。

她很愛輕易的同情別人，由她那纖細的身軀和嬌小的臉型，便可有如透視畫片一樣的——窺出她那纖細的靈魂。

那天晚上，也是在夜總會裏。丈夫向坐在一塊兒的朋友夫婦高聲交談，像是很有趣一樣。不過因為又提到了那件事，使空氣低沉了許多。

敏子可以說是一個富於想像的人，可是那穿着美國式的西裝——長得俊美的丈夫，却很少有想像力。像他那樣職業，本來是需要想像力的，難道他自己就認為這是不必要嗎？

「真有趣，真是怪事！」

他丈夫指手劃腳大聲的講，好像他的聲音真可和樂隊對抗。「二個月前，家裏孩子的看護婦

真怪了，是新來的，肚子很大，非常能吃，米糧很快就空了，問她，說是胃擴張哩！

「前天的子夜，我和敏子在客廳坐，隣室有很大的叫聲。我飛也似的跑過去一看，看護婦正在捧腹呻吟，旁邊的小孩嚇得哭起來了。『怎麼啦？』我問她。

「在看護婦痛苦得斷斷續續的聲音裏：

「『恐怕是要生下來啦！』

「我真的驚訝了，到如今我還以為她真是胃擴張呢！

「我叫醒女用人，三個人把她抬到客廳。在燈光下一看，我更驚訝了，因為看護婦雪白的衣裙，為鮮紅的血染濕了！

「我把絨毯拿下來，床上鋪起舊的氈子，叫她睡在上面。看護婦滿臉流出冷汗，額上的靜脈也都浮現出來了。

「醫生請來時，孩子已經出生了，這真像一件流血的慘事。」

「真是好笑的人哪！」

朋友夫婦也插了一下嘴。

「是從開始就有計劃的，真氣人！她知道我家有小孩，尿布等也齊備；我又是個銀幕工作者，常不在家。這些她都加以考慮過而以後才來的呀！看護婦會長趕來，盤問了一下，連一個對不起都沒對我說。昨天算是入院了，這真的，不知道是誰的孩子！」

「那生出來的孩子怎樣呢？」

「那孩子生下來很精神。他母親在我家每天大吃大喝，所以生出來的孩子也很重，是很胖很漂亮的一個孩子……因為他，昨天我和敏子幾乎都弄成神經衰弱了。」

「沒有小產真是幸運呀！」

「在那女人來看，也許認為小產還好呢！」敏子對於丈夫把前天晚上自己家裏發生的事件，如此向他人宣揚，真有些不耐煩。她閉一閉眼睛，出現在腦海的，並不是當時的恐怖情景，而是躺在床上用報紙包着的狼狽的嬰兒。然而，這却是她丈夫當時未曾看見的。

那個醫生，在這種異常狀態下，也許是因為輕視這無父之兒的母親，而故意如此輕率的處理。他用下顎輕輕的指示那報紙的方向，助手就會意的使用報紙包起嬰兒，放在床上。這樣的場面，深深的刺傷了敏子的心。於是她忘去了當時不快的氣味，拿出了嶄新的法蘭絨布，把那嬰兒重新包好，小心的放在靠椅上面。

x

x

敏子總覺得她丈夫太不近人情。從那天晚上，她的心裏一直記憶着當時的情景，不過她並沒反駁她丈夫。今天晚上，敏子雖然為一種莫名的不安的感情所侵擾，但仍然現着微笑。

用報紙包放在床上的嬰兒……像肉舖用來包肉的紙一樣，紅而有血的報紙……報紙上接生，這沒有看見過的慘狀。

她對這看護婦的憎惡心，並未有完全消滅，不過在敏子來看，好像自己遭遇到一樣感到痛切。

「那包在報紙裏的嬰兒！」她在想，目擊這情景的只有我一個人，因為母親本身不能看見，嬰兒自身也沒有看見的道理。只有在我的記憶裏，永遠會保存那悲慘的場面。若是那個孩子長大了，有人問到他降生時的情形，該怎樣想呢？唉！不怕，只要我不洩漏這個秘密，就不會有人得知了。我已經做了好事啦，好好的用法蘭絨包好，安放在靠椅上的呀！

敏子沉默無言了！

在夜總會的前面，丈夫雇了一輛營業車，敏子獨自坐在車內，他從外面把車門關好。敏子從

車窗看見他那笑嘴裏健康整齊的牙齒，自己夫婦的生活在實感上並沒有什麼不滿意。但是敏子如今感到非常疲倦，轉過頭來看他的丈夫，他連頭也未回，便向他自已要去的去地方很快的走去，那瀾大的西裝背影，即被捲入熙熙攘攘的人群裏，因爲他一向討厭在街頭站一會兒的。

車開動了，平常刺場的入口總擠着許多客人，但現在連看板的電燈都關閉了。敏子一面欣賞劇場前人工製造的幾枝盛開的櫻花，一面想着那個嬰兒……她又陷入了沉思：即或不讓他知道自己已出生的秘密，等他長大了，也是一個平凡無爲的人，在污穢的報紙上降生，該是他命運的象徵……我對那個嬰兒如此在意，而想到自己兒子的未來，也感覺到不安……等二十年以後，家裏的愛兒幸福的長成，那時也許會同樣的刺傷他的心……

四月初的天氣，雖然是陰天，本來很暖。不過想到這裏，敏子會感到一陣寒意。

「……二十年後……四十三歲的我……我代替他的母親告訴他，是在報紙上降生的，和我如何用法蘭絨包好的話。」

營業車順着圍繞公園和水濠的廣闊的道路上跑，打開了右面車門的玻璃窗，可以看見大樓裏明亮的燈光。「二十年後，那可憐的孩子，一定會遭遇到極可怕的遭遇，沒有希望，沒有金錢，說不定會像老鼠一樣的生活，那樣降生的嬰兒，他的命運只有如此呀！憎恨他的母親，咒詛他的父親，該永遠一個人孤獨的過活吧！」

她這憂鬱的想法，或許是因爲某一點使她發生，否則必不會那麼微細的推敲「他」的未來。營業車此時已滑過半藏門，正指向英國大使館的前面。道旁美麗的櫻花樹，映入了敏子的眼

簾。本來她生下來胆就小，但在這時，她却下了車，想盡情的欣賞一下。如果想回家的話，路旁的營業車很多，滿可隨時叫一輛。不過這個舉動，這在胆小如鼠的敏子來講，却是莫大的冒險。可是，因爲她各種不安的夢想忽然爆發起來，無論如何也不能叫她安靜的回家去。

這瘦小可愛的年青婦人，下了車，一個人踱過了橫道。她平日過橫道時，都是有人小心翼翼的照應，今晚的敏子好像有一種異樣的解放感，從疾馳的車縫中，一溜煙的鑽過馬路那邊去了。

那細長的小公園，是干島湖公園。

公園裏盛開着櫻花，枝頭繽紛交錯，在這無風的陰天的夜空下，看起來好像凝固在一起。公園旁垂下頭來的街燈已熄滅，但那樹下尚有赤、黃、綠等彩色的燈光閃爍。

十點已過，看花的人影也稀少了，剩下來的只是脚下零亂的紙屑，忽然迎面有人走過來時，會聽到踏得亂響的紙屑聲或空瓶聲。

「報紙……塗滿鮮血的報紙……悲慘的降生……如果那樣的身世給他本人知道時，他的一生將失去希望。這樣一個人的秘密，他和我又沒有絲毫關係，也要我留存在心懷裏，真……」

敏子這樣空想着，却忘了平日的恐怖心。往返來去的人，多是對對的情侶，他們並不去理會那盛開的櫻花，而只默默無言的向濠裏眺望。

濠是漆黑的，水面爲倒影所環繞，濠對面皇宮裏的樹林，黑沉沉的一叢叢，陰天的夜裏是暗淡的。

敏子徐徐的順着樹下黑暗的小道走，那頭上的櫻花像有點兒沉重似的。

在很多的石椅之外的一個，看見一塊白色的東西，但這可不是凋落的花片，更不是石椅褪了

顏色，於是她好奇的向那裏走過去。

原來有一個黑影睡在上面。

那並不是醉鬼在睡，因爲可以由那鋪得整齊而且周到的報紙來證明。原來剛才看見的白色就是報紙，敏子想。

石椅上，鋪的是幾張報紙，一個男人橫身躺在上面，穿着茶色的短外套。春天一到，這也許就是他的安身之處了。

敏子未加思索的站在他的前面，由於睡在前面的男人，立刻聯想到那悲慘的嬰兒。

敏子看見了那男人未經梳整的蓬亂的頭髮，有的一捲捲的，睡得很熟，那衣肩還在黑暗中隨着呼吸而起伏。

敏子剛才那種無形的空想，不，是受了同情側隱之心而引起的空想，她忽然感到這空想正變成有形。那男子黑暗的頭額，雖然還年青，但是却有深刻的縐紋，或許是飽經滄桑的緣故。褲子是黃色的，曲着腿，腳上的運動鞋已經穿了幾個洞啦！

敏子忽然很想看看他的臉，由額開始看，以後又轉到用胳膊所遮蔽的睡臉。那個男子非常年青，眉宇清秀，鼻子亦美，特別是那張着的口格外有幼年氣。

敏子轉個灣更走近他，碰到那石椅上的報紙，響聲很大。那男子驚醒啦，睜開黑大而明亮的眼睛，突然他伸出那粗大的手，捉住了敏子的手尖。

敏子這時不知爲什麼，一點也不怕，把她纖細的手放在他的手裏，在輕微的咄咄裏：

「啊！已經是二十年了呀！」

敏子這樣想着……

皇宮的漆黑的樹林，又恢復了平靜。



覺醒的靈魂



·夏方·

抖抖衣上的風塵，我又回到這一別四年的東方直布羅陀——新加坡來了。

舊地重遊，自不免去訪訪當年的老朋友。其實，說到老朋友嘛，像我這種窮措大，除了老林誰得起我之外，還有誰呢？

見到了老林，他便邀我出外喫飯，又於酒酣耳熱之餘，一同去逛「大世界」。

在「大世界」走了一個圈，經過那燈光輝煌的舞廳門口，老林強拉我進去坐坐，我也半推半就的答應了。

這時，樂隊正瘋狂的奏着搖擺舞曲。老林突然撞一撞我的手，指着正在婆娑起舞的一個舞娘說：

「你看那位穿綠旗袍的怎樣？她是上海人，還是某女中畢業的哩！」

我順着他所指的方向望去，只看到一個側影，又因為燈光黯淡，壓根兒辨不清她的容貌。

「叫她來談談怎樣？」老林笑吟吟地說。

「隨便。」
「媽咪！」老林揮一揮手這樣

叫了一聲。

「哦！原來是林先生，怎麼還沒叫人坐台子？」

「就爲了這個才請妳過來的，可有什麼建議嗎？」老林故意要花槍。

「有，有，安娜王，露絲李，瑪麗張，不都是你林先生的老相識？」

「不，她們都過於十三點，我這位朋友是喜歡健談而又文雅的小姐。」

「那麼就叫愛茜陳吧，她既文雅而健談，又很熱情。」

「OK！」老林同意了。
不一會，那位穿綠旗袍的少女婀娜地隨着媽咪行來。奇怪，她那張娟秀的臉兒，我怎麼這般熟悉呢？是在什麼地方見過？……

我極力搜索腦子中的記憶，終於想起，她從前不是編着兩條辮子的陳小姐嗎？

然而，眼前的陳小姐竟然變了樣，電燙的捲髮，勾得細而長的秀眉，嘴唇上塗着深紅的唇膏，只是那一對亮晶晶的眸子依然那般天地閃動着。

她望見我也怔了一下，彷彿想起了甚麼似的。

「我倒忘了給你們介紹，這位是方先生，我的老朋友。」

「原來是方先生，你好？」她首先伸出纖手來，和我緊緊地握了一下。

「方先生，你不叫個相識的女朋友來談談？」她嫵媚地一笑，那可愛的酒渦又現出來了。

我沒回她的話。

樂隊奏着探戈舞曲，老林請她下舞池去，我才舒了一口氣。

記得五年前，我寄居在一個老同學的家裡，她的家就在斜對面的第二間。我們常常見面，但一句話也沒有談過。

也許是那時她的家庭環境好，又受了父母過分的疼愛，每天華燈初上之時，她不是去看電影就是去舞廳，再不就是去參加「派對」，一去就非過十二點不回家。跟她一道出去的，都是些濃裝艷抹的小姐，油頭粉臉的公子哥兒。

當我正在回想，老林已經挽着陳小姐微笑地回到座位。

接着，樂隊又奏起華爾茲舞曲

。我對老林說：

「對不起，現在要你坐一會兒了。」

「沒關係，沒關係，你真應該多跳跳，陳小姐的舞可跳得好極了！」

隨着節奏，她偎依在我的懷裡，宛如一隻可愛的小貓。

驀地，她的小嘴在我的耳邊輕輕地說：

「方先生，我們好像在甚麼地方見過一次面？」

「一次？不止了，起碼也該有一百次啦！」

「慫，你的記性真好！」

「妳叫陳愛蓮是不是？不過，妳一定記不起我了。」

「不！我一見你時就覺得蠻面熟的。」

「陳小姐，我真是做夢也想不到，今晚上會在這鬧烘烘的舞廳裡遇見妳。」

「唉！」她不禁深深地嘆了一口氣。

我沒有追問下去，因為不想引起她的傷心。

× × ×

第二天晚上，我又去到「大世界」的舞廳，那時還不過是八點鐘光景，沒有多的客人，只有那幾個洋琴鬼，不時吹着喇叭和試拉着小提琴。

「方先生，這麼早來了！」
她穿着粉紅色的西裝，挽着個

淺綠色的手提袋，站在我的身邊，輕輕地拍着我的肩膀。

「爲了想和你談談，所以早來了一點。」

「可惜這裡太鬧，我們到外面去談吧！」

「不妨礙妳？」

她沒有回答我的話，只微微地搖一搖頭，然後便和我一同離開了舞廳。

在近西濱園的海堤上，我們坐下來了。

「你很喜欢跳舞？」她忽然這麼問我。

「偶而也跳跳，但不常到舞廳，因爲那兒實在太浪費，而且也不清靜。」

「哼！清靜？就在一個你所謂清靜的地方裏，我被他們有計劃的污辱了。」她憤懣地說。

「呃！那是誰幹出這樣下流的事？」我同情地問。

「就是××的兒子！」

「後來你們就結了婚？」

「要是這樣，也好囉！他不但認賬，反而利用權力把我爸爸的職位革除了。從此，我們一家人就只能坐着吃，一點進款也沒有。後來，當我把那個沒有父親的孩子產下來之後，家裏的一些較值錢的東西，已經是當的當，賣的賣了。」

「哦！妳的孩子還在嗎？」

「爲了他，更爲了一家人的生活，我才下海伴舞的。」她的眼眶含着兩泡熱淚。

「那麼，妳認爲現在的選擇是

對的？」

「你說……」

「我是說妳目前所幹的這份職業……」

「在這個入浮於事的都市裡，像我這個無能的女人，又能找到甚麼職業呢？就說有吧，不是推銷員就是店員。你想，那幾十塊錢又怎能維持我一家的生活呢？因此，我只有出此下策了。」她說。

「固然我們要吃飯，但若只爲了吃飯而到這個世界來，又有甚麼意思呢？何況，妳目前的工作也不能保障一輩子，那又何必爲了多得一點享受而葬送一生呢？」

「可是，」她顫聲地說：「方先生，我如不再貨腰，又能做什麼事？」

「妳受過相當的教育，若是不怕吃苦，可做的事多着哩！」

「不遲嗎？」

「不遲，當然不遲，妳還年青，妳還有活力！」

「可是，怕這個社會已拋棄了我，沒有這個機會了。」她不禁捏着我的手。

「這不必顧慮，因爲機會是靠人去尋找的。」我也緊緊地捏着她的手，表示願意幫助，做她忠誠的朋友。

遠遠的海面，有半明半昧的火光在閃動，那是指示夜航船方向的燈塔。

燈街

· 艾 方 ·

當夜幕低垂的時候，我又張開睡眠不足的眼睛，打一個呵欠。然而，這聲音有誰會聽見呢？即使我疲乏得要死，還是要筆直的站着，而無從伸一次懶腰，或者舒展一下；除非我的生命給毀了，我實在沒有休息的機會。

我是這樣的站着，已經記不起有多少個年頭了。我挨受過淒風苦雨的冬夜，以及悶熱難熬的夏晚，一連串寒暑交替的日子，使我對李侯的感覺也木然了。

在這城市的角隅裏，我是這麼單形隻影的孤立着，是那裏卑微，那麼寒儉的一個守夜者。我沒有朋友，沒有伴侶，甚至沒有一個相識的人。雖然每一個深沉的晚上，總有一些夜行人打從我跟前經過，但是他們的行色老是匆匆的。每當我要開口向他們道一聲「晚安」的時候，他們老是一直的走過去，從沒有理睬過我，好像這世界就沒有這個我存在的一樣。

儘管他們不屑跟我打交道，而我倒相當熟悉他們的情形。只要我聽到遠遠傳來的一陣腳步聲，我便能馬上分別出那一陣腳步是屬於誰的。像我一樣在過着守夜生活的警察的腳步聲，把青春消磨在夜總會裏的少年男女的腳步聲，四處尋覓棲宿的流浪人的腳步聲，深宵仍沒有找到顧客的馬路天使的腳步聲……；只要我耳朵能聽得到，我就知道他們是誰。

他們的腳步聲，有的沉重，有的輕浮，有的急促，有的遲緩，有的憂鬱，有的悲哀，更有絕望……；他們都從我身邊走過，却走向不同的歸宿。

我也知道，對於這一群夜行者，從我身上發出來的幽光，根本不會有什麼大的作用。因爲我的光是那麼微弱，是那麼無力，又是那麼昏暗，雖然我已經盡了最大的能力。

就爲了我的光不夠明亮的緣故，於是，有些人發出了怨言：「毫無用處的街燈，連三尺遠的地方也照不到。」對於這種責罵，我最初覺得憤懣，繼而感到難堪。我原想向他們抗議，但是回思再想，實無必要，因爲我已盡了我的本分。這樣，我倒心安理得許多了。

我有時也打算從此不幹這守夜的工作，不再發光。只是除此之外，我又能做些什麼呢？

沈從文的作品及其他

·廢名·



雜文壇

在中國新文學作家中，沈從文的名字也很响亮。不過，他沒有輝煌的學歷，中國大學外國大學自然與他無緣，連中學他都不會進過，他的成功就全靠他刻苦自修得來的。

關於沈從文的過去經歷，我不想在此多做介紹。因為，凡是愛讀沈從文作品的人，大約都或多或少知道一些他的歷史。他於一九四〇年校改過的「從文自傳」，更是認識他去北平以前那一段的很好材料，你有興趣，就不妨去翻閱一下。

這裏，我只想告訴你，沈從文是湖南的鳳凰人。說到鳳凰，是僻處湘西的一個小縣，不爲人所習知。但說到了熊鳳凰，知道的人反而要多些。論官位，熊希齡當然名氣不小；論新文學，沈從文比熊希齡名聲更高。

十五歲以後，沈從文離開了故鄉，在軍隊裏當一名小兵。二十歲時去到北平，憧憬入大學，却一下子就在中老胡同的公寓裏住下來，開始了寫作生活。最初只不過是打算投稿，想藉此換點稿費來維持生活。其後稿子慢慢有了出路，不但生活無憂，而且成了名。

從十五歲到二十歲的幾年軍隊生活，使沈從文對於軍隊有了深刻的認識。於是，當他開始寫作以後，就以為之做爲主要題材的來源。我們翻閱他的作品，十分之八以上，是取材於軍隊生活和湘西人民的生活。那些雖是他的身邊瑣事，但當他以洗鍊的筆尖寫在紙面上時，就構成了他的一本本著作。在他的長篇小說「邊城」裏，他把一個祖父和孫女對於婚姻問題的故事，寫得纏綿曲折，動人之至。這故事後來改編成電影，片名「翠翠」，相信許多人都看過了。

「邊城」是沈從文的代表作之一，說是一本小說固可，說是一編樸實的敘事詩也無甚不可。雖然今天時代不同，作品的評價，應由內容來決定形式；而他的作品偏偏着重技巧，把文句撫摩得玲瓏透澈。單只從他的刻劃人物心性，描寫山水風景裏，也足夠你來加以欣賞了。

抗戰時期，沈從文又寫了一部「長河」，仍然取材於湘西地區。所謂「長河」，是指的辰河，那是貫穿湘西的一條大河。他把過去熟悉的地方做爲背景，然後寫出這地方上熟悉的一些人物，從他們的生活上，反映出他們的喜悅與哀愁。其中有着作者個人的感慨，和另一種牧歌的諧趣。拿它與「邊城」來加以比較，在技巧上說，「長河」是更爲精鍊了。至於內容方面，則和「邊城」一樣，他保持着一致不變的立場。

有人說：「行萬里路，讀萬卷書。」沈從文從鳳凰出來，走了許多地方，先後到過北平、上海、青島、昆明，大半個中國都有他的行踪，豈止行過萬里路。論讀書，他除了外國文沒有根基外，其他用中國文字排印的書籍，無論任何名類，只要有機會得到，他都樂於閱讀，也不止讀過萬卷書。他的一本「月下小景」，就多半是他用讀過的佛經故事來改寫的。行路與讀書，有助於他的寫作，那是事實。

用一種很不科學的分析，可以把沈從文過去的作品，分成爲三個時期。他和胡也頻、丁玲在上海合辦過「紅黑」月刊，後來賠本關了門，這以前可算作第一期。由抗戰前夕到勝利，稱爲第二期。由復員到大陸變色，稱爲第三期。

在第一期中，一方面由於修養的緣故，一方面也由於生活的緣故，使沈從文既不能不寫，又不能不多寫，因而他贏得了「多產作家」的綽號。這綽號當然不是光榮的稱呼，他當然爲此引起無窮的煩惱。

平心而論，多產的結果，損及了沈從文的聲譽。了於於這種結果的嚴重性之後，他開始了懸崖勒馬，他開始來正視寫作上的態度。

從第二期起，沈從文的作品，至少在文字上，多費了不少心神，一字一句，不稍馬虎，技巧上確乎向前跨越了一步。他在「小說月報」上發表的短篇，他在中華書局印行的短篇集，全保持這個水準。「邊城」就是這一時期的產物，原是發表在「文學」上，然後又輯印專集的。

沈從文的第三期作品，文字的推敲，已然到了不能再推，不能再敲的境地。讀起來朗朗上口，看起來絕無毛病，氣勢的結實，分量的沉重，一般人不能不同聲讚美。

著作之外，沈從文又是一位大學教授。他於「紅黑」停辦之後，就進入上海的中國公學，當起教授來了。後來，他又受聘於青島大學和北平大學，再到西南聯大，最後重回到北平大學。一個從未坐過中學課堂的人物，由於寫作爭到了聲名，由於名聲進入大學擔任教職，他無法否認，那是他的意外收穫。

大陸變色以後，沈從文身陷鐵幕，一度傳出過他自殺的消息，可見他意志非常消沉。一九五三年，他被迫發表過一篇思想檢討的文章，承認了過去在寫作上、在思想上的錯誤。近幾年來，沒有看見他有甚麼作品問世，大概是思想沒有搞通吧？海天遠隔，伊人憔悴，我對他寄以深厚的同情和關懷。

在「蕉風」第五十六期上，拜讀了李定華先生的「換椰棧葉雜談」一文，也想把自己對這兩種熱帶植物的一知半解提出來，算是作為補遺。

首先，我要說說換椰的品名和特性：

「生換椰」即是未成熟的換椰，皮呈青綠色，肉味帶苦澀，不能吃。

「熟換椰」呈紅色，肉質很脆，並含有豐富的油質，為一般人所喜吃。不過，這種「熟換椰」也有一種缺點，就是它的乳汁太多，黏着牙齒，不易除去。因此，一般王族都不愛吃它，就是吃也得把它煮過，以減去它的黏性。

「腐換椰」即是那些熟透了的換椰，其皮與肉都堅韌得無比，一般人（尤其是暹羅人）常將它放進大甕裏面用水浸，直至表皮已腐爛，才取其肉來吃。據說，浸過水的換椰才是妙品，因為它的肉具有一種如腐魚般的味道。

「甜換椰」質脆而可口，並且沒有乳汁，常吃也不會使唇舌生厚，所以，一般王族——尤其是那些高貴的太太和小姐們更愛啖之。

「錢換椰」也有人叫做「換椰串」，是把「生換椰」將半熟時就切開來曬乾，再切成錢狀薄片，用削細的竹片穿貫起來。

其次，我再來說說棧葉的種類：

「綠棧葉」即為目下市場上所賣的那些顏色深綠而厚大的一種，辛辣性很濃，可以久放不壞，為一般嗜吃棧葉者所喜。

「選莊棧葉」為淺黃色，較「綠棧葉」來得薄些，而辛辣性也較淡。由於它有此兩種特質，所以，常被一般貴族們用來招待賓客。

「烙棧葉」是把普通的「綠棧葉」放在鍋上，用文火把它烘乾，或用熨斗把它燙乾。此種「烙棧葉」可當作乾糧般儲藏起來，以備不時之需。

另有一種「棧葉捲」，是將一塊蕉葉把棧葉碎塊包裹起來，但除非是棧葉荒歉之年，很少有人問津。

在星馬，除了少部份人把吃這種參雜了換椰和棧葉等的小食叫做「吃換椰」外，大多數人都叫做「吃棧葉」。那麼，到底叫做「吃換椰」對呢？抑或叫「吃棧葉」對呢？我以為叫「吃棧葉」來得恰當。

通常一口棧葉的完成，必經下列過程：首先揀一片或兩片洗淨的棧葉，用手指沾一

換椰棧葉補遺

易水

認為：棧葉即為羅利彌女神的財富，故凡吃了棧葉的人，都可能獲得女神的恩惠，變成大富大貴。這種說法當然近於迷信，是不可盡信的。

譬如：在暹羅和緬甸兩國的野史中，就有兩段不但未因吃棧葉以致富貴，反而為它喪失了生命的記述。

在暹羅大城時代，執政者是女王室利素娜。她愛上了宮中一名叫班末的侍衛，便叫宮娥送棧葉給他示意。當然，班末並不是個大傻瓜，今見女王給他送棧葉，心裏高興得很，即叫宮女回送女王一口棧葉。於是，他們兩人便墜入情網，開始在宮中私通起來了。後來，班末竟看準了女王對他的傾心，而大耍其各種手段，作威作福，為所欲為，把女王的大權慢慢奪了過來，儼然成爲一位暴後皇帝。這一來，可引起了朝中各大臣的不滿，他們暗地糾合起來，把班末殺了。

另一段記述，是發生在佛

些曾用清水攪淡的熟石灰，塗抹在棧葉背面（即較粗的那面），然後撮些事先切好的換椰薄片（按：李定華先生所說的換椰粉，想是換椰片之誤），放在已塗就熟石灰的棧葉上面，再加些丁香、荳蔻子、茴香、甘蜜、香油、肉荳蔻、口香、紅色香料等配料，將棧葉摺成三角形，就可以送進口裏咀嚼了。李定華先生說得對，吃棧葉是爲了保護牙齒。不過，根據一些民俗學家的說法，吃棧葉是始創於印度民族，他們認爲吃了棧葉能夠增加財富。原來在印度民族所信仰的諸神當中，有一位叫做羅利彌的女神，爲天王幻惑神的愛妻，專司財富，她打座的地方恰好是在棧葉蓬下。因此，印度民族在下意識裏就

曆一千九百五十年（公元十五世紀）的緬甸。那時恰好是阿瓦國王法孟公與白古王大戰失敗，於回返阿瓦國都的途中，王后因驚慌過度，不慎從象背上跌了下來。說時遲，那時快，衛隊長昭公景急忙飛象上前，一把將王后接住，救了她的命。在此事發生後約兩個星期的一天，國王法孟公召集昭公景和各大臣在後宮商討機要。當時王后也在旁切換椰，以饗衆人，忽然那把換椰剪失手墜地，她不由脫口叫道：「啊呀！昭公景快來！」想不到這一叫竟斷送了昭公景的生命，因爲法孟公疑心昭公景和王后有什麼曖昧的行爲，立即命令武士將他處斬。昭公景死得真冤枉，這真可謂「換椰肇禍」了。

旅 美 見 聞

黃 洵 岳

學校與監獄

近代教育理論有所謂「進步教育」，隨着學生個性和興趣去發展，不用責罰，不用勉強。美國的各級學校，多依着這原則。小學生讀了六年，一定畢業升初中，中學也是一樣。許多大學却要經過入學考試，進去之後，四年也不一定能够畢業。我國的儒家，認為人性本善。隨着本善的人性去發展，自然是對的。但是與善的本性同來的，也有若干劣性。於是，我們必須「克己」；「克己」才能「復禮」。所謂「致良知」，「良知」必須「致」而後得。自然的發展本性，或是不加約束的發展自然的本性，免不了發生許多流弊，這是我對美國中等教育的基本看法。而美國的監獄，也有一種新的理論，就是「重建」，使罪犯在監獄中的那段時間內，重建他的良好的行為。

米蘇里州的監獄，是設在首邑佛遜城中，目前共有罪犯二千七百人。四年以前，囚犯曾經叛亂過一次，控制了一座建築物。一時全州震動，調集大批軍警戒備，還用無線電警告全城居民不得隨意外出，有鎗的市民，請隨時準備應變。叛亂經過十餘小時，若干警察及看守受傷，囚犯死傷二十餘人。如今，大家想到那次事件，仍是談虎色變。我去參觀的時候，心中也有點緊張，不要剛碰上了第二次。

經過詹城學院院長的接洽，監獄長答應我和院長兩人可以在指定的時間內去參觀。先在鐵門外報告姓名，看守將鐵門打開，於是，我們站在一個大鐵籠中。在傳達室簽名登記領取襟章後，詢問是否攜帶武器，然後進入第二重門內。此時，有一警長前來作嚮導。

會客室中陳列有許多皮製品，多係囚犯所製，應該是出售的。我們並未進入會客室，直接走入監牢。那也是兩層大鐵門，由看守在另一室內

用電操縱。先開一重，我們進去，又是進入了鐵籠中。嚮導隔窗向看守人致意，第二重門才打開，第一重門早已關了。經過一條闊而大的長廊，我們走出室外，那是一個很大的廣場，好像花園一樣。雖然有太陽，仍舊很冷。廣場中的水也結了冰，一位犯人正用木條在敲着冰。看見我們走過時，和嚮導招呼問好。他穿着草綠色的制服，胸前沒有號碼，背後也沒有符號，我還以為他是工友。我們先參觀第三號房，走了幾級台階才入正門，進門之後又登幾級台階才到廳中。我看那些石磚砌的台階，已經走成了一些缺凹，這座建築物應該有相當久的歷史了。從外面看來，它像一座碉堡。我記得美國東南某地的陸軍軍官學校的營房，就和它是一樣。正廳兩邊都是囚室。這兩座囚室好像是屋中之屋，屹立在中央，四周是走廊，廊邊有鐵欄杆。我們站在一角，可以看到兩邊的上下四層的各間號房。白色的牆壁，塗上黑色的方格，異常刺眼。經過詢問之後，鐵門打開，我們進入左邊的一座囚室，有三幾個看守的警察，走廊邊有四個囚犯在着棋。警察長知道了我是從海外來的，便為我解釋並領我走了一週。有的號房住一人，有的住二三人不等。那些細小的房間，佈置得相當精緻。有間房裡還養了兩缸熱帶魚，有間房裡有一個書架，有幾間房却用毛氈遮住。有間房裡，有位白髮長者，戴着老光眼鏡，開着牀頭的電燈在看書。這使我立刻想起，我在美國東部參觀過一些貴族化的私立中學的宿舍，那與這實在也沒有甚麼大的差別。

每間房有一個或兩個雙層的鐵牀，一個抽水馬桶。這時正是上午九時半，大多數囚犯都到工場工作去了，號房多是空的。每間房的一面全是鐵柵，有一扇鐵門。每晚歸號之後，立即上鎖。通常，隔房的囚犯不許對談。短期和長期的徒刑的囚犯，並不分隔，每月可以接見親友四次。犯人要買要買的東西，經過看守長批准之後，就可帶進來；那兩缸熱帶魚也是經過批准的。每個犯

人從外面進入囚室，必須抄身，怕夾帶東西進來。囚犯與看守之間的關係甚好，大家相見好像朋友一樣。

我們走出第三號房，正遇着一群囚犯隨着一輛運貨車進來。為首的是一個高大的黑人，滿面笑容的和我們的嚮導打招呼。我們出去不遠，嚮導就告訴我們：那個黑人便是當年叛亂的首領，我不禁再回頭看了他一眼。走出廣場，經過一道鐵門，便是運動場，夏天不時有外面的球隊前來比賽。球場邊有座建築為娛樂室，每逢假期和週末，大家可到那裡去下棋、談天，或購買一些糖果來吃。

運動場的一邊，有座較小的建築，那是執行死刑的。在美國，各州法律不同，有的用電，有的用絞。米州用的是煤氣，死刑犯關入室中，煤氣開放，三分鐘畢命，然後由醫生檢查證明。每次所費煤氣，僅只四角五分。

監牢裡有三個工場：皮工做各式皮鞋；縫製囚衣和工作服；鐵工場製各種車牌和公路交通標誌等。每個囚犯都鼓勵選擇一種工藝，按件酌給工資。我們分別一一參觀，只見工場設備和工作情緒都好，正如其他工廠一樣。做工是志願的，工頭的督促並不嚴格。囚犯因為不靠做工吃飯，一心認真工作的固然大有人在，在嘻嘻哈哈的，抽煙閒坐的，甚至伸長腿睡覺的也不少。工場中有工頭指導，也有看守警備，全用鐵門鎖住，不得隨意出進。我不曾詢問囚犯的統計數字，就我看來，黑人似乎遠多於白人。警察和看守却全是白人。

全體囚犯分在三個餐廳集中用膳。廚房中工作的人特別多，也全是囚犯。從那掛在牆上的菜單看來，伙食倒還不錯，和那些有寄宿生的私立中學也差不多。

整個監獄給我的印象是整潔。這與若干學校相比，是好得多了。囚犯的伙食這樣好，大家可以自由工作和談天，可以下棋和抽煙，是想「重

建」犯人的良好的品德。另外還有一個犯人農場，在那裏根本沒有厚牆重網。在美國坐牢，等於是住旅館了。米州當局目前正計劃建築一座新的監獄，儘量減少戒備的氣氛，使犯人沒有被拘禁的感覺。美國人這套「重建」的理論，也就等於我們中國人的訴諸良心，讓犯人有一天能夠天良發現，好放下屠刀，立地成佛。理論方法當然正確，但是天理良心之發現，並不是突如其來的。從小就放縱了的，一直在隨着自己的高興去做，日久成了習慣，是與非不顧公論。在學校裡沒有給予適當的約束，教堂又無法主動的給予人們一些必需的道德規律，到了作奸犯科之後，用社會法律去定罪科刑，原是一種懲罰。對於人類最嚴厲的懲罰，莫過於自由的剝削，因此，才有監獄之設。假若在監獄中仍有自由，則徒刑並不是懲罰；而只是藉徒刑的期間來給予教育，使其「重建」品德，這似乎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家庭學校和教堂盡了教育的責任之後，監獄才能負責「重建」。俗語說：「江山易改，本性難移」。要一個積犯收心做好人，是相當困難的。

我從米州監獄走出來，深深的感到教育對於社會國家之重要。

養生和送死

養生送死，無論中外，都認為是一件大事。在西洋社會裡，兒女對於父母的養生，似乎已漠不關心，老年人實在可憐！成年的兒女，各自成家立業，每隔一月半月回來探問一次父母，已是難能可貴。因此，一些寵鍾長者，只好組織老人俱樂部，以便同輩的男女有機會聚集一起，藉除寂寞。在英國，有一些風景名勝地區，不是渡假的季節，滿街都是牽狗的、撐杖的翁媪。在美國

雖然沒有類似的市區，上了年歲的人，總是孤零零的。養生之責，不在自己的兒女，而在社會和國家。

代郵

一個觀衆、小卒、貴類、沙風、唐德寧、錦堂、山芭仔、半顛者、又土心諸位
文友：

大作均已刊出，請示知英文姓名及通訊地址，以便寄奉稿酬。

編輯室

雖然沒有類似的市區，上了年歲的人，總是孤零零的。養生之責，不在自己的兒女，而在社會和國家。

俗語說：「養兒防老」。在我們中國人的宗法社會裡，對於個人的養生送死，社會和國家毫無責任。施粥施棺，只是一種慈善事業。「有子萬事足」，子女之應侍養父母，是天經地義的事。不過萬一子女不孝，那些貧老無告的，只有自力更生，而長嘆自己的命苦。

我們對於養生，既然如此重視；對於送死，更是注意。所謂：「人死肉山倒」。做喪事時的膳食和其他費用，常常可以傾家。對於死人的關懷，常常會比對生人更為體貼。人死了之後，總望能够極盡哀榮。小厝以上之家，如有喪事，那出葬的行列，總是愈長愈好。通常花一些錢請許多貧窮的人，身着花衫，手持旗幡，再加一些中西樂隊，吹吹打打的招搖過市，看出葬比看遊神賽會還熱鬧有趣。有些地方，更有出錢請人來哭靈的。這是一種社會風俗，我們也用不着去評斷是非。有錢的人，固然多花幾文，使到生榮死哀。但是經濟不充裕的人家，寧戚勿奢，哀而不傷，却仍是正道。

想不到一個偶然的機會，使我在美國的一個小城市中，參加了一次喪禮，領略到西洋人的送死之道。

從前在上海或其他大城市，有一些殯儀館代人辦理裝殮出喪事宜。不過只有時髦的人物才在那裡舉行，一般人總願將靈堂設在自己家裡，唸經超度做佛事，少則三五天，多則有七七四十九天的，儒釋尼道，樣樣俱全，總望死人能超度成佛或駕返西天。在鄉間，還要請人看風水，尋地點穴，定時辰下土，這樣才能使子孫興旺。西洋人却不信這一套。

有位摩先生上星期死在醫院裡，他的家屬便登報訃告，並與一個殯儀館接洽妥當，將屍體運去，經過一番洗滌，便注入一些防腐劑，並且稍事化妝，然後給穿上一套整齊的衣服，安置在一具銅棺裡。棺蓋分作兩段，前半部張開，使上半身露出，停放在一個廳內，讓親友們好去瞻仰遺容。

我在倫敦、巴黎和加拿大，都參觀過殯人館，這次我去殯儀館看真正的死人，却正像殯人一樣，栩栩如生。古代的埃及人，要把一個死者製成「木乃伊」；我們從前那些帝王死葬時，口中和手裏要放置珠寶，以保容儀不變。現代科學文明的進步，只須注射幾針防腐劑就行了。我肅立

在棺前，注視了一會。死人兩手握在腹前，四周都是鮮花。那具銅棺製作精巧而美觀，包括殯儀館的一切費用在內，價在千元以上。

出殯是訂在星期二午後兩點。這時棺材已移入正廳之內，前面有許多座位，就好像一個小教堂。來送葬的賓客一一簽名，然後奏哀樂，牧師携聖經走出，立在棺前，面向賓客。樂止，牧師唸聖經數段。再奏樂之後，牧師起身講述死者生前事蹟，並加讚揚。樂聲復起，牧師就坐。不一會，牧師再起立為死者祈禱，於是，簾帷下垂，

遮住棺材。死者家屬在簾後作最後之瞻仰，隨即蓋棺。簾帷再拉起時，棺已蓋好。執事人員在哀樂聲中，將棺材移出，另有八位年高德劭的人隨帷，賓客則退出大廳。自始至終，死者家屬只在行簾之後，既不號啼，也不出來答禮。但聞哀樂啾啾，歷久不歇。

出殯的行列，由警察車開道。我以為是欲壯行列，原來是要指揮交通，好讓喪車不受交通燈的阻擋。其次是靈柩車和家屬座車；親友們也各乘汽車跟隨向墓地進發。那裏穴已掘就，靈堂中原有的鮮花亦已全部移來。八位長者脫帽拾棺置於穴上鐵架，家屬坐在側邊，親友則分立四周。牧師再作祈禱後，向家屬握手致哀，家屬便離去了。我仔細注視他們，雖然個個面有憂色，却全

讀者 · 作者 · 編者

在爆竹聲中送走了舊曆新年，也在爆竹聲中迎接春天的到來。

春天，是充滿希望的日子。編者的最大希望，就是和讀者、作者打成一片，共同來灌溉這塊園地，使它開出燦爛的花朵來。

作為編者的我，還願在此提出保證：本刊園地絕對公開，竭誠歡迎一切外稿，而且不問作者有無名望，只看來稿是否很够份量。像這一期發表的作品，大部出自新進作家之手，可為明證。

「海的懷念」作者淳青，是一個中學生。但他寫的這篇散文，清新可誦，絕不遜於老牌作家。尤其是他的筆尖充滿感情，字裏行間，有一種純真的孩提之愛流露出來，使人愛不釋手。

「亮刃」這個名字，相信大家不再陌生。本刊這期發表他的「白雲、青山和大海」，是一首氣勢雄偉的長詩，無論在內容和形式上，都是非常完整的。

「方夏」也是一個年青作家，他的這篇「覺醒的靈魂」，是描寫一個少女的失足和終於得以自拔，頗為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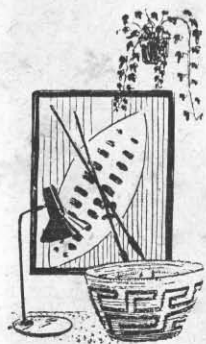
「四經綸譯的「報紙的幻想」，是日本作家三島由紀夫的作品。從本文中，可以領略到日本文學的特殊風格，值得一讀再讀。

「平原的「日曆」、方艾的「街燈」，都是短小精悍的作品，可稱為「匕首文學」。

無淚痕，深感詫異。家屬走後，親友亦紛紛散去。這時另有幾個工友，把鐵架上的大鐵盒放下來，將整個銅棺套住，四周用橡膠密封密才落土，這也就像我國的棺和槨了。不過牧師做了祈禱之後，就讓工人來將棺落土，用不着看風水的人來訂羅盤和時刻，墓地裏靜悄悄了。

我隨着賓客走下汽車時，肩上還掛了一架照相機。我的那位美國朋友見了，趕忙拿了過去，藏在他的大衣之內。事後他告訴我，送葬的人都是至親密友，如果你背上一架照相機，好像來看熱鬧一樣，也許會引起別人的誤會和家屬的反感。我恍然大悟，西洋人的送死，只求肅穆，真是所謂哀而不傷了。

二月廿日寄。





星馬

籌備多時的新加坡文化諮詢委員會業已宣告成立，主席為教育部常務次長，委員為教育局長及萊佛士博物院、萊佛士圖書館、廣播電台、馬來亞大學、南洋大學、藝術協會等機構的代表。

獅城文化供應社着手編印「馬來亞新文藝叢書」一套，最先出版的是「散文選集」，全書一百六十餘面，收集星馬新舊作家優秀作品三十七篇。

南洋商報開始注重副刊，最近特別作了一番調整：●「商餘」編輯彭松濤已調他職，聞由薛發白接代；●「文風」擴大篇幅，每日出版一次；●增闢「新苗」一版，容納初中學生的作品。

香港報人陳孝威、黎萌，於客歲連袂南來，計劃在新加坡辦一晚報，刻正積極籌備進行中。

鄭國祥著「換城散記」，已由世界書局出版。全書分三輯：●換城春秋；●換城名勝介紹；●換城考古。

台灣

中國青年寫作協會，決定出版「中華民國四十七年文藝年鑑」，將搜羅自民國八年以來有關文藝創作及發展情形，均由各名家執筆，全書近六十萬字。

名史學家錢穆、蕭一山、姚從吾、孔德成、吳相湘等人，曾於二月七日齊赴文史青年會講學。錢穆講「中國文學與中國文化」；蕭一山講「近代民族革命源流」；姚從吾講「漫談遼金元三朝史研究的現況」；孔德成講「儒家之禮」；吳相湘講「怎樣研讀中國現代史」。

台北市編輯人協會二百餘位會員，上月召開第十三屆會員大會，

票選唐際清、周培敬、黃晉生、錢震、沈宗琳、姚朋、李子弋、劉昌平、李世傑、袁笑星、冷楓、錢塘江、譚瀛等十三人為理事。

中國大陸

中國作家協會近會召開全體工作人員會議，主席邵荃麟在會上對作家和編輯人員提出如下的要求：●要大力發展創作；●要批判修正主義，也要克服教條主義；●要深入工廠農村。

中國文聯主席團上月舉行擴大會議，決定了两件事：●一九五八年內不召開文聯第三次代表大會，延期到什麼時候尚無下文。●撤銷了一批文聯主席團委員，名單包括丁玲、江豐、陳沂、艾青、白朗、陸侃如、連瀾如等人。

從二月份開始，「人民文學」社陸續出版「茅盾文集」和「巴金文集」。「茅盾文集」第一卷「蝕」，第二卷「虹」，第三卷「子夜」，第四卷包括「多角關係」等小說，第五卷包括「腐蝕」等小說，第六、第七卷為短篇小說集。「巴金文集」共分十四卷，包括「滅亡」、「新生」、「死去的太陽」、「海的夢」、「春天的秋天」、「愛情三部曲」、「家」、「春」、「秋」、「火」、「寒夜」及一些散文隨筆。

中共的國外宣傳刊物「人民中國」英文版半月刊，由於不受讀者歡迎，銷路銳減，已於本年一月宣告停刊。不過，却又打算增出印尼版，藉以加強對印尼方面的宣傳工作。

廣東省中共當局，最近批准一批作家、藝術家下放農村工廠長期改造，名單中有歐陽山、周鋼鳴、陳殘雲、秦牧、黃新波、黃篤維、徐洗塵等。

豐子愷最近有新作面世，書名「緣緣堂隨筆」，是一本散文集。全書收集舊作五十九篇，有寫家庭生活及抗戰時期人民流亡的苦況。

羅爾綱所著「忠王李秀成自傳原稿箋註」，對「忠王自傳」作了考釋和註解。這本書近由中華書局出版一種增訂本，已將舊版許多錯誤改正，特別是人物地名箋註。



• 雲卧 •

(刻木) 遠道重任